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机械设备综合保险附加盗窃抢劫保险（B款）费率表

一、年基准费率

2.5‰

二、费率调整系数

（一）保险金额调整系数：保险金额与公司承担的风险相关，一般而言，同等条件下，保险金额越高，公司承担的整体风险越大，但风险增速递减。为反映保险金额风险率曲线的凸性，设置了此调节系数，具体情况如下：

保险金额	调整系数
100万以下	(1.1, 1.3]
100万（含）—300万	(0.9, 1.1]
300万(含)以上	(0.7, 0.9]

（二）已使用年限调整系数：根据承保机械设备的使用年限情况，确定此调整系数取值。

使用年限	调整系数
1年以内（含1年）	0.7
1-5年（含5年）	(0.7, 1.1]
5-8年（含8年）	(1.1, 1.4]

8 年以上	(1.4, 1.6]

（三）赔付率调整系数：根据投保企业此产品类似设备的过往三年赔付率的平均水平，选择相应的调整系数，无三年赔付率经验的，根据历史经验赔付率确定此调整系数取值，无历史经验损失率的，此系数取值为 1。

赔付率	调整系数
(0, 20%]	(0.6, 0.8]
(20%, 40%]	(0.8, 1.0]
(40%, 60%]	(1.0, 1.2]
(60%, 80%]	(1.2, 1.4]
(80%, 100%]	(1.4, 1.6]
>100%	2

（四）免赔调整系数：根据双方约定的每次事故免赔额（率），确定此调整系数的取值。如果既约定免赔额又约定免赔率的，实际业务的免赔额=max(每次事故免赔额，每次事故免赔额率×损失金额)，按照免赔额对应调整系数与免赔率对应调整系数取小的方法确定此调整系数的取值。

每次事故免赔额	调整系数
0.2 万元（含）以下	1.0
0.2 万元—0.5 万元（含）	0.95
0.5 万元—1 万元（含）	0.9
1 万元以上	(0.6, 0.9)

每次事故免赔率	调整系数
0-10%（含）	1.0
10%-20%（含）	0.95
20%-30%（含）	0.9
30%以上	(0.6, 0.9)

（五）核保调整系数：核保人考察被保险人的设备种类、管理能力等要素，对被保险人进行综合评估后，根据评估结果确定此调整系数取值。

风险管理情况	调整系数
核保人评估为低风险的	(0.3, 0.7]
核保人评估为中风险的	(0.7, 1.0]
核保人评估为高风险的	(1.0, 3.0]

三、保险费计算公式

年保险费=保险金额×年基准费率×适用的费率调整系数之积

四、短期费率表

保险期间不足一年的，按以下标准计算短期保险费（按年保险费的百分比计算，不足一个月的按一个月计算）：

保险期间	一个月	二个月	三个月	四个月	五个月	六个月	七个月	八个月	九个月	十个月	十一个月	十二个月
按年费率%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85	90	95	100

若保险期间大于一年，则根据年保险费计算方式逐年计算各保险年度的保费，对于此后不足一年的部分，按上表的比例计算。